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张文津）

本人作为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1年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充分发挥自己作为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将本人在2021年履行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情况

1、公司召开会议次数。

2021年度，公司召开了七次董事会会议，三次股东大会会议。没有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

2、本人出席会议情况。本人出席有关会议情况如下表所列。

单位：次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应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实际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7	7	0	0	3	3

本人认为，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定要求，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因此，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在认真审阅的基础上均表示赞成，无提出异议、反对或弃权的情形。详细情况请见各次会议的决议、表决和会议记录。

二、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的情况

2021年度任职期间，本人详细了解公司经营运作情况，与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1、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及议案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及议案	意见类型
2021年01月22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天津市科华焊接设备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
2021年03月29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7、《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同意
2021年04月20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1年08月20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1年08月31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2、发表事前认可意见的事项及议案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发表事前认可意见的事项及议案	意见类型
2021年03月29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主持了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并就公司的内部审计、内部控制等定期报告事项进行了审阅。按照《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在公司定期报告

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仔细审阅相关资料，并在审计机构进场前、后加强了与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督促其按计划进行审计工作。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进行认真审阅，掌握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维护审计的独立性，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按照《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参与了提名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在2021年，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1、2021年度本人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对于每次需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本人首先对所提供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2、本年度进行现场调查，与相关人员沟通，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并且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管理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查阅有关资料，关注公司的经营、治理情况。

3、监督和核查董事、高管履职情况，积极有效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的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4、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积极参加《公司法》、《证券法》、《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培训。

五、其他事项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在2022年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协作，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发挥独董作用，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张文津

2022 年 04 月 06 日